

##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收到重大资产出售剩余交易价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一、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总体情况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迪科技”、“公司”或“上市公司”）于2024年12月30日召开202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签订股权转让合同及补充合同的议案》《关于本次重大资产出售暨关联交易具体方案的议案》等议案，通过非公开协议转让的方式向绵阳市安建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建投资”）出售绵阳忻皓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忻皓新能源”）100%股权和向苏州忻诺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苏州忻诺”）出售麦迪电力科技（苏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麦迪电力”）100%股权（以下简称“本次交易”或“本次重大资产重组”）。

根据《股权转让合同》与《股权转让合同的补充合同》约定，本次交易出售的忻皓新能源100%股权的交易对价为59,741.63万元，麦迪电力100%股权的交易对价为3,749.68万元，其中麦迪电力的股权转让款与上市公司对麦迪电力的2,691.52万元应付款项相抵销，即苏州忻诺实际应向上市公司支付的现金股权转让价款合计1,058.16万元。

2025年1月27日，本次交易出售的忻皓新能源100%股权工商变更登记办理完毕，忻皓新能源取得了绵阳市安州区政务服务和行政审批局核发的新的《营业执照》。本次交易出售的麦迪电力100%股权工商变更登记办理完毕，麦迪电力取得了苏州工业园区行政审批局核发的新的《营业执照》。相关股权交割已完成。

## 二、股权转让款支付情况

根据《股权转让合同》与《股权转让合同的补充合同》约定，本次交易以现金方式支付，共分两期支付。第一期为上市公司召开股东大会审议本次交易相关议案并通过后 30 个工作日内，安建投资向麦迪科技支付炘皓新能源股权转让价款的 51%，即 30,468.23 万元，苏州炘诺向麦迪科技支付麦迪电力现金股权转让价款的 51%，即 539.66 万元；第二期为交割日后 12 个月内，安建投资向麦迪科技支付炘皓新能源股权转让价款的 49%（即 29,273.40 万元）及对应利息，苏州炘诺向麦迪科技支付麦迪电力现金股权转让价款的 49%（即 518.50 万元）及对应利息。

截至 2025 年 1 月 25 日，公司已收到安建投资支付的炘皓新能源股权转让价款的 51%，即 30,468.23 万元，苏州炘诺支付的麦迪电力现金股权转让价款的 51%，即 539.66 万元。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5 日披露的相关公告。

2026 年 1 月 26 日，公司已收到由苏州炘诺支付的麦迪电力现金股权转让价款的 49%及对应利息合计 534.44 万元，四川安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发展集团”）代付的炘皓新能源股权转让价款的 49%及对应利息合计 30,178.44 万元。安发展集团及安建投资同为绵阳市安州区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办公室控制的企业。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重大资产出售的交易对价款已全部支付完毕。

特此公告。

苏州麦迪斯顿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1 月 27 日